附件1：

毕业生填写户口迁移地址相关事宜

2024届毕业生：

为确保按时办理毕业户口迁移手续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填报户口迁移地址信息

1．毕业后就业：单位解决户口的，请与落户单位人事部门确认户口迁移地址并填写；单位不解决户口的，如未有其他落户接受地，需将户口迁回原籍所在地，请先与原籍派出所沟通原籍地址能否迁入后再填写信息。

2．毕业后出国留学：毕业后出国继续深造的毕业生，离校时需将户口迁回原籍所在地，请先与原籍派出所沟通原籍地址能否迁入后再填写信息。

3．本校升学至外校：户口迁移地址应填写录取高校的户籍地址，请与录取高校保卫处联系确认迁移地址。

4．本校升学至本校：目前户口在学校，今年考研、保研至本校或者硕转博的研究生，户口迁移城市填写：北京市海淀区，户口迁移地址填写：颐和园路5号及目前所在院系和学号。

5．户口未迁到学校的毕业生不在户口迁移管理规定的范围之内，就业系统中填写“户口未在校”。

二、2024届毕业生户口所在地和登记机关填写事项

户口所在地：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

户口登记机关：北京市公安局海淀分局燕园派出所

户别：非农业集体

街道办事处：燕园街道办事处

社区：燕园派出所校内社区

如有疑问请咨询保卫部集体户口业务窗口

上班时间：8:30—12:00，14:00—17:00

上班地点：燕园大厦209室

联系电话：010-62751549

邮箱：[gbwbjthk@pku.edu.cn](mailto:gbwbjthk@pku.edu.cn)

保卫部

2024年5月28日